**物质科学与信息技术研究院2022硕博连读与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选拔工作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根据安徽大学“2022年硕博连读与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选拔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精神，成立物质科学与信息技术研究院2022年硕博连读与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选拔工作小组。选拔工作小组负责制定本院的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

**二、选拔对象**

1.硕博连读博士生申请人为我校2020级在读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应届硕士毕业生，且第一学历须为全日制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

2.申请审核制博士生申请人为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或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

**三、选拔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二）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申请者需要以第一作者（或除指导本人的硕士研究生导师外，申请者为第二作者）正式发表不少于1篇SCI检索论文或不少于1项授权国家发明专利或硕士工作已取得重要研究进展。

（三）身心健康，硕士期间没有守任何处分。

（四）硕博连读博士生申请人已完成我校规定的课程学习和考核，成绩优秀。具体要求：2022年9月前完成硕士培养计划规定的所有课程学习和学分，各学期课程考试无补考,课程学习成绩优秀。

（五）硕博连读及申请审核制博士生实行全脱产学习（必须在入学前将档案及工资关系转入我校研究生院）。

（六）硕博连读申请人，公共外语课、思想政治理论课、必修课和选修课成绩需达到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四、选拔程序**

**（一）个人申请：**个人申请。申请人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进行网上报名、缴费，并将相关材料提交至我院审核。（电子版提交至我院邮箱：ahuwkyjx@163.com，纸质版材料邮寄至安徽大学磬苑校区物质科学与信息技术研究院，续冰冰 老师，联系电话0551-62950161）

**（二）综合考核选拔：**学院考核选拔小组对申请人的政治表现、业务能力、科研潜能与综合素质、外国语水平等进行考核，择优选拔推荐。低于60分的不予录取。

**考核形式**

1.我院复试采用网络远程方式，具体复试系统平台及时间另行通知。所有参加复试的申请人须在远程面试当天留充足时间，备好一台带摄像头、麦克风的电脑，以及一部智能手机。申请人须提前调试好网络及设备并保持手机通讯畅通，提前半小时登录复试系统平台，平台将按照姓氏排序确定申请人的面试序号。

2.面试由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组织，各考核选拔小组具体实施，满分为100分。面试考查申请人政治表现、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主要考核申请人的综合分析、语言表达、外语听说等能力。同时通过申请人提供的材料，对申请人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进行全面考查。

**面试成绩由三部分组成**：

**外语水平（20%）**:申请人需在面试现场朗读加翻译一段文献（文献由考核选拔小组指定),选拔小组成员根据申请人表现现场按百分制打分。

**专业面试（40%）**：由申请人以PPT形式作学业报告，考核选拔小组成员主要以提问方式对申请人进行面试，注重考察申请人的专业素养，创新能力和培养潜质。

学业报告PPT应包含以下内容：

（1）个人基本信息；

（2）学习和工作经历;

（3）硕士阶段成绩，包括英语四/六级成绩；

（4）所取得的学术成果简介；

（5）博士期间的简要研究计划；

（6）其他获奖以及公益活动等。

**综合测评（40%）**：考核选拔小组根据申请人提供的学习成绩、科研成果、获奖证书等补充材料当场评分。

考核选拔小组分别从以上三方面按百分制打分，最后按权重计算总分，计算公式为

**总分=外语水平\*20%+专业面试\*40%+综合测评\*40%**

**（三）成绩排序和录取:**根据每名博士生导师招生人数不超过1人的规定，按申请人报考导师情况，入围和录取顺序为：

1.每名有申请人报考的导师名下录取1人。

2.在入围申请人的人数多于招生指标的情况下，报考同一导师的申请人成绩按高低进行排序，择优录取。

3.若有导师招生名额未满，允许入围的申请人更换导师，按照成绩高低进行排序，择优录取。

4.公示。确定拟录取推荐名单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

5.学校审定。公示结束后将拟录取的博士生申请材料报送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定拟录取名单后，在研究生院网站公示不少于10个工作日。

**五、注意事宜**

1.录取为申请审核制的应届硕士生，须在当年8月31日前获得硕士学位，否则取消博士入学资格。

2.录取为硕博连读的博士研究生，不做硕士学位论文，不授予硕士学位。

录取为硕博连读博士生的，原则上不再批准转回硕士培养。确因特殊原因申请转为硕士培养的，自申请批准之日起，半年后方可公开进行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硕博连读博士生学位论文未达到博士学位的要求但符合硕士学位的水平，可申请硕士学位。通过硕士论文答辩后，颁发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授予硕士学位。

3.录取的硕博连读和申请审核制博士生，原则上由培养单位、导师等提供相应的助研经费。

**六、其它**

本办法在安徽大学2022年硕博连读与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选拔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基础上制定，办法中未提到的部分一律按学校的文件执行。本办法未尽事宜由院选拔工作小组研究决定。

安徽大学物质科学与信息技术研究院

2021年12月15日